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2024 年度

关于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0924号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95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49.3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87,76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 75,851,329.80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11,908,670.20 元，已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809 号《验资报告》。

2、 2023 年公司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90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 15,226,229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5.2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2,199,992.25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5,315,383.12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6,884,609.13 元，已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4686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金额 811,908,670.20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6,772,150.17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282,317,342.06 元。具体如下表：

时间及事项	金额（元）
1、首发募集资金总额	887,760,000.00
2、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75,851,329.80
截至 2020 年 10 月 29 日募集资金账户初始存放金额	811,908,670.20
3、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5,456,594.07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684,443.90
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6,772,150.17
4、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	
（1）募投项目累计支出	390,446,294.04
其中：以前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390,446,294.04
本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2）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84,601,627.02
（3）超募资金永久性补流	100,000,000.00
（4）销户一次性补流	1.15
（5）超募资金现金管理	279,000,000.00
小计	854,047,922.2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317,342.06

2、2023 年公司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232,199,992.25 元，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15,315,383.1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6,884,609.13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3,865.88 元，募集资金账户销户一次性补流 43,865.88 元，公司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具体如下表：

时间及事项	金额（元）
1、截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232,199,992.25
2、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15,315,383.12
截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216,884,609.13
3、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增加项	
（1）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50,304.00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6,438.12
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3,865.88

时间及事项	金额（元）
（2）累计收到理财收益	374,794.52
其中：以前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374,794.52
本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小计	525,098.52
4、募集资金专户资金的减少项	
（1）募投项目累计支出	217,365,841.77
其中：以前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217,365,841.77
本年度募投项目支出	
（2）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3）超募资金永久性补流	
（4）销户一次性补流	43,865.88
小计	217,409,707.65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2020 年公司首次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设立了 2020 年公司首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首发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存储方式	专户用途
工商银行苏州渭塘支行	1102265219100014792	0.00	已注销	新建研发及生产色母项目
苏州银行渭塘支行	51127200000877	0.00	已注销	补充流动资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8910007880100001465	0.00	已注销	高品质原液着色研发中心项目
农业银行苏州北桥支行	10539901040037276	3,317,342.06	活期	超募资金
合计		3,317,342.06		

2、2023 年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设立了 2023 年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存储方式	专户用途
工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1102265229000149488	0.00	已注销	并购项目
工商银行苏州相城支行	1102265229000149515	0.00	已注销	配套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2020 年 10 月、11 月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塘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及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及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制度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实际执行情况与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未见重大问题。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20 年公司首次募集资金的专户储存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新建研发及生产色母项目”“高品质原液着色研发中心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均已结项，结余募集资金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5%，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6.3.6 条规定，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已将上述三个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普通账户。除超募资金账户农业银行苏州北桥支行（银行账户 10539901040037276）外，上述三个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2) 2023 年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结余募集资金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5%，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6.3.6 条规定，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已将结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普通账户，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共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11,908,670.20 元，2024 年度未使用募集资金。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75,047,922.21 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90,446,294.04 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84,601,627.02 元，以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销户一次性补流 1.15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282,317,342.06 元（含累计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45,456,594.07 元，其中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36,772,150.17 元，2023 年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40,106.67 元，2022 年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3,049,809.85 元，2021 年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5,246,239.52 元，2020 年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348,287.86 元）。2024 年度，本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23 年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7,409,707.65 元，其中支付购买厦门鹭意交易对价 154,800,000.00 元，以配套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2,565,841.77 元，销户一次性补流 43,865.88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零元。（含现金管理归还后带来的投资收益 374,794.52，以及累计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后净收入 150,304.00 元）。2024 年度，公司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2023 年公司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计划对 3 个具体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建设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811,908,670.20 元。鉴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后将超募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2019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3 日止期间，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 84,601,627.02 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报告期内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新建研发及生产色母项目	38,696.45	8,006.12
2	高品质原液着色研发中心项目	3,331.40	454.04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合计		47,027.85	8,460.16

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对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进行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84,601,627.02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1 月 3 日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5971 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针对上述置换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0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00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本数)及不超过 15,000 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 282,317,342.06 元,其中购买苏州银行大额存单 59,000,000.00 元,苏州银行通知存款 120,000,000.00 元,中国工商银行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0。公司超募资金购买大额存单具体情况见下表:

银行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起息日	结息日	利率 (%)	是否 持有
苏州银行	苏州银行标准化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4/7/30	2027/7/30	2.600	是
苏州银行	苏州银行标准化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4/7/30	2027/7/30	2.600	是
苏州银行	苏州银行标准化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4/7/30	2027/7/30	2.600	是
苏州银行	苏州银行标准化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0,000,000.00	2024/7/30	2027/7/30	2.600	是
苏州银行	苏州银行标准化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19,000,000.00	2024/7/30	2027/7/30	2.600	是
合计			59,000,000.00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

- 1、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2023 年公司定向增发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4 日

附表 1:

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苏州宝丽迪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811,908,670.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5,047,922.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 年 度 投入 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建研发及生产色母项目	否	386,964,500.00	386,964,500.00		391,327,167.73	101.13%	2022 年	61,388,189.95	否	否
2.高品质原液着色研发中心项	否	33,314,000.00	33,314,000.00		33,625,994.70	100.94%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94,758.63	100.19%	2022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70,278,500.00	470,278,500.00	475,047,921.06			61,388,189.95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1.15					
合计			570,278,500.00	570,278,500.00	575,047,922.21			61,388,189.9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新建研发及生产色母项目：该项目于 2022 年 6 月投产使用，前期产能未能完全释放，目前已逐步好转。 高品质原液着色研发中心项目：研发中心项目不直接产生收益 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采购原材料，无法单独核算产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超募资金账户期末余额为 3,317,342.06 元，此外，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理财，期末用于购买苏州银行大额存单 59,000,000.00 元，苏州银行通知存款 120,000,000.00 元，中国工商银行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3 日止期间，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 84,601,627.02 元，已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定向增发无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定向增发募集资金账户均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